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李欣霈
電話：8462860#566
電子信箱：stu9313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0079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376550000A_113000793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辦理113年教師專業發展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
18小時在職訓練計畫，請貴校轉知未取得相關研習時數及
有意擔任課後照顧及輔導之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課立即管理辦法第 24 條
暨花蓮縣113年教師專業發展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18小時
在職訓練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

(一)研習對象：本縣國民小學擔任課後照顧服務人員之非現
職教師（合格、代課及代理教師如有當年度與課程教
學、班級經營、學生輔導具高度相關之研習時數 18 小
時者可不參加旨揭研習）。

(二)人數：限額80位，先報名者優先錄取，其餘列為備取，
如報名後另有要事無法全程參與，請致電承辦人取消(研
習全程參與才可獲頒研習證明)。

(三)時間：113年1月20日(星期六)至1月21日(星期日)上午8時
20分至下午5時10分(研習課程表詳見附件一)。

113/01/09



(四)地點:花蓮縣新城鄉康樂國民小學活動中心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

- 1、現職教師：至教師在職進修中心報名，由承辦單位核實給予研習時數並列入進修記錄。
- 2、非現職教師：即日起至 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fG0GDSr8fu-giCa0a8CghQ0wF0DLopR7DjnT3x5uW_xgLXzg/viewform?usp=sharing 報名。

三、請貴校核予出席講師及研習教師於活動期間准予公假登記。

四、錄取名單將於開訓前公告於本府教育處處務公告編號106224號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花蓮縣立富里國民中學劉瑞雯教師、花蓮縣玉里鎮大禹國民小學葉宛鑫教師、本府教育處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李美華教師、本府教育處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江冬旨教師、本府教育處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王芷芸教師、本府教育處教育網路中心田益龍教師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董嘉傑候用校長

